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核定了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额度为 3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的担保，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临颖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颖嘉美”）拟向漯河市郾城包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包商银行”）申请额度为 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近日，临颖嘉美向包商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总额度为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有效期为 1 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河南华冠养元饮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华冠”）为此项贷款提供无限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因上述担保额度在 2020 年度贷款规模及担保额度内，因此由公司董事长陈民先生负责与包商银行签订相关担保协议，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因临颖嘉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亦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临颖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1年04月25日

注册地点：临颖县产业集聚区纬一路与经一路交汇处

法定代表人：陈民

注册资本：6258万元

经营范围：马口铁三片罐、金属容器、易拉罐制品的生产与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公司持有临颖嘉美100%的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总资产	271,669,310.74	233,178,117.98
总负债	84,466,161.89	44,865,293.16
净资产	187,203,148.85	188,312,824.82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1-3月
营业收入	361,849,437.26	30,085,623.67
利润总额	32,233,190.89	1,169,707.63
净利润	24,231,037.53	877,280.72

注：2019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审计，2020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临颖嘉美与包商银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20191301XQ10LJ0194），《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20191301XQ10LJ0195）；公司与包商银行签订了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0191301XQ10BZ0194-2），《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0191301XQ10BZ0195-2）；河南华冠与包商银行签订了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0191301XQ10BZ0194-1），《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0191301XQ10BZ0195-1）。包商银行已于2020年5月19日向临颖嘉美发放了1,000万元的借款。

四、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担保的范围：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贷款人为实现债权发生的实际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2.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单笔借款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五、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9,305.60万元（含本次担保，已过期除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3.7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也未发生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 备查文件

- 1、嘉美包装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与包商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 3、临颖嘉美与包商银行签署的《借款合同》
- 4、河南华冠与包商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1日